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1-064

债券代码：127036

债券简称：三花转债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花智控”）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日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8 号）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实际发行 3,00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468,991.59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87,531,008.41 元，已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到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三花转债”，债券代码为“127036”。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277 号）。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	------	-------	------------

年产 6,500 万套商用制冷空调智能控制元器件建设项目	浙江三花商用制冷有限公司	178,055	148,700.00
年产 5,050 万套高效节能制冷空调控制元器件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	78,557	69,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81,500	80,253.10
<b>合 计</b>		<b>338,112</b>	<b>298,753.10</b>

截至 2021 年 06 月 24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148,7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拨付给全资子公司浙江三花商用制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商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三花商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公司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938.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17,938.57 万元已全部置换完毕。

2、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银行利息收入）为 2,637,158,267.78 元，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	专户用途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117616	469,531,700.00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117632	200,000,000.00	年产 5,050 万套高效节能制冷空调控制元器件技术改造项目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117624	646,658,010.86	补充流动资金

三花商用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新昌县支行	1211028029201553113	1,320,968,556.92	年产 6,500 万套商用制冷 空调智能控制元器件建 设项目
合计			2,637,158,267.78	

## 2、募集资金闲置的主要原因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情况，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 1、投资目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项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即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 4、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日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止。

### 5、授权管理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三花智控、三花商用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的非关联方机构作为受

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 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账户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三花智控、三花商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时，应当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商业银行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指派公司财务总监跟踪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财务总监发现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以便董事会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理财活动。

####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周转和需要。通过适度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日有效期限为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14 笔，已获得收益约为 238.9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尚未购买的理财产品额度为 0 万元。

## 七、相关方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三花智控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抵触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三花智控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17日